

【第一試】

考試科目：民法總則、刑法總則、憲法。

考試範圍：以玩課雲之「法律大會考題庫」課程單選題題庫為限。

【第二試】

考試科目：民法（債編總論、物權、親屬、繼承）、刑法分則、行政法。

考試範圍：以玩課雲之「法律大會考題庫」課程單選題題庫為限。

【第三試】

考試科目：民法、刑法、憲法與行政法、公司法與票據法。

考試範圍：以前三年之考古題為主，考試種類及題型如下，建議參考考選部網站。

* 民法：選擇題及申論題

三等書記官考試

四等書記官考試、執達員考試、執行員考試

* 刑法：選擇題及申論題

三等司法人員觀護人（選試社會工作概論）、觀護人（選試少年事件處理法）、司法事務官法律事務組、法院書記官、檢察事務官偵查實務組、法律實務組
--

四等法院書記官、法警、執達員、監所管理員

其他(三等、四等)：高考法制三等、高考法律廉政三等、普考法律廉政、地方特考三、四等法律廉政、警察特考考三、四等。
--

* 憲法與行政法：選擇題及申論題(憲法僅考選擇題)

三等書記官考試

四等法院書記官、法警（男）、法警（女）、執行員。

* 公司法與票據法：選擇題及申論題

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警察人員考試、公務人員特種考試一般警察人員考試、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國家安全局國家安全情報人員考試、特種考試交通事業鐵路人員考試、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、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官考試、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律師考試
--